关于做好学校2026年度年终财务决算工作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二级学院：

为做好学校2026年度年终财务决算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次决算范围系2026年度已发生的费用，含在本年度已取得发票但未完成相应报销手续的相关事项。

二、请于12月5日前将完整的报销资料提交至学校办公室，由学校办公室协助办理签字流程后，统一移交财务处处理。

三、未能于12月5日前提交完整报销资料到学校办公室的，要以部门（学院）为单位，如实填写《广东科技学院年终决算已入账未付款单据统计明细表》，并经部门（学院）负责人签字确认后，于12月20日前提交至财务处登记报备（南城校区：行政楼714梁雅琴，15573124368；松山湖校区行政楼716王家雯，13790383999/663999）。上述报备项目自登记之日起3个月内必须完成报销手续。

四、未能于12月5日前提交完整报销资料，也没有按时办理报备手续的，财务处将不予以报销，相关责任人承担直接经济责任。

特此通知。

财务处 学校办公室

2026年11月6日